

服务范围：

常州三杰纪念馆馆藏书画文物的抢救性保护修复工作

服务要求：**1、修复原则**

- (1) 真实、全面地保存并延续文物的历史信息，使保护修复后的文物可以为陈列、研究服务。
- (2) 最小干预，采用的措施以延续文物寿命为主要目标。
- (3) 选取的修复材料尽量具有可逆性、与文物原始材料具有兼容性，技术措施不妨碍以后再次对文物进行保护修复处理。
- (4) 修复后的视觉效果具有可识别性，力争做到文物历史价值和美学价值的统一。
- (5) 优先使用传统工艺技术，所有新材料和新工艺都必有经过前期试验和研究，以对文物最无害的工艺技术用于保护。

2、修复技术指标

- (1) 清除书画表面霉斑、污渍，重新装裱，经保护修复后，柔软度和平整度适宜、色差在可接受范围内，并可达到展陈要求。
- (2) 对于脆弱的纸制品进行加固，文物本体稳定性和物理强度得到提高，延长文物寿命。
- (3) 最大程度去除前人修复痕迹，按照博物馆规定传统装裱形式及尺寸要求，减小对文物的再次伤害。

3、修复的技术路线

- (1) 前期的评估与调查。前期对文物进行病害调查、分析检测，对文物的环境温湿度、照度和文物本体的 pH 值、色度、写印色料溶解性和纸张纤维等情况进行分析检测，为保护修复工作提供参考。
- (2) 文物修复步骤。将所有文物消毒灭菌，消毒完成后进行固色处理，再对文物进行清洗，最后按照传统工艺进行修复装裱。项目通过验收后，入库保存。保护修复档案按照 WW/T 0027-2010《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档案记录规范》编写，资料记录工作应真实、详细、完整。

服务时间：采购合同签订后 2 年内

服务标准：

- (1) 严格挑选参与保护修复工作的实施人员，确保文物的安全。
- (2) 文物修复过程中使用的药水、试剂应对文物无害，对人体伤害极小或无害。
- (3) 加强安全保卫工作，工作场所应安装监控设备和相应的灭火设备。